

[合同中心-自定义输入]项目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12N00792235820251609

采购人（甲方） 陆川县机关事务管理局

成交供应商（乙方） 陆川县卓彬汽车维修服务部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征集文件及框架协议规定条款和乙方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概况及服务范围

1. 项目名称（编号）编号： ；

2. 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地价评估；土地收购、收回涉及的地价评估；国有建设用地租赁地价评估；陆川县人民政府和陆川县自然资源局指定的地价评估。

3. 服务期：

4.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 。

5. 合同价格： 。

第二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框架协议；

2. 采购征集文件；

3. 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

4. 入围通知书。

第三条 其他约定

1. 本合同基于甲乙双方签订的陆川县土地出让前期评估服务机构框架协议采购（2022-2025）（补充征集）协议授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 合同执行中，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由双方协商另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合同。但补充内容不得改变框架协议约定的合同实质性条款。

4.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四条 本合同一式 份，双方各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甲方（章） 陆川县机关事务管理局 年 月 日	乙方（章） 陆川县卓彬汽车维修服务部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